

第一辑 日日常生活中的趣味

民俗民生，以往是常见的那些习惯行为，有些得到传承，至今我们还那么过；有些被时代遗弃了，但也有它们作为历史印记的价值。

吃瓜子

丰子恺

从前听人说：中国人人具有三种博士的资格：拿筷子博士、吹煤头纸博士、吃瓜子博士。

拿筷子，吹煤头纸，吃瓜子，的确是中国独得的技术。其纯熟深造，想起了可以使人吃惊。这里精通拿筷子法的人，有了一双筷，可抵刀锯叉瓢一切器具之用，爬罗剔抉，无所不精。这两根毛竹仿佛是身体上的一部分，手指的延长，或者一对取食的触手。用时好像变戏法者的一种演技，熟能生巧，巧极通神。不必说西洋了，就是我们自己看了，也可惊叹。至于精通吹煤头纸法的人，首推几位一天到晚捧水烟筒的老先生和老太太。他们的“要有火”比上帝还容易，只消向煤头纸上轻轻一吹，火便来了。他们不必出数元及至数十元的代价去买打火机，只要有一张纸，便可临时在膝上卷起煤头纸来，向铜火炉盖的小孔内一插，拔出来一吹，火便来了。我小时候看见我们染坊店里的管帐先生，有种种吹煤头纸的特技。我把煤头纸高举在他的额旁边了，他会把下唇伸出来，使风向上吹；我把煤头纸放在他的胸前了，他会把上唇伸出来，使风向下吹；我把煤头纸放在他的耳旁了，他会把嘴歪转来，使风向左右吹；我用手按住了他的嘴，他会用鼻孔吹，都是吹一两下就着火的。中国人对于吹煤头纸技术造诣之深，于

此可以窥见。所可惜者，自从卷烟和火柴输入中国而盛行之后，水烟这种“国烟”竟被冷落，吹煤头纸这种“国技”也很不发达了。生长在都会里的小孩子，有的竟不会吹，或者连煤头纸这东西也不曾见过。在努力保存国粹的人看来，这也是一种可虑的现象。近来国内有不少人努力于国粹保存，国医、国药、国术、国乐，都有人在那里提倡。也许水烟和煤头纸这种国粹，将来也有人起来提倡，使之复兴。

但我以为这三种技术中最进步最发达的，要算吃瓜子。近来瓜子大王的畅销，便是其老大的证据。据关心此事的人说，瓜子大王一类的装纸袋的瓜子，最近市上流行的有许多牌子。最初是某大药房“用科学方法”创制的，后来有甚么好吃来公司、顶好吃公司……种种出品陆续产出。到现在差不多无论那个穷乡僻处的糖食摊上，都有纸袋装的瓜子陈列而倾销着了。现代中国人的精通吃瓜子术，由此盖可想见。我对于此道，一向非常短拙，说出来有伤于中国人的体面，但对自家人不妨谈谈：我从来不曾自动地找求或买瓜子来吃。但到人家作客，受人劝诱时；或者在酒席上、杭州的茶楼上，看见桌上现成放着瓜子盆时，也便拿起来咬。我必须注意选择，选那较大、较厚，而形状平整的瓜子，放进口里，用臼齿“格”地一咬，再吐出来，用手指去剥。幸而咬得恰好，两瓣瓜子壳各向两旁扩张而破裂，瓜仁没有咬碎，剥起来就较为省力。若用力不得其法，两瓣瓜子壳和瓜仁叠在一起而折断了，吐出来的时候我就担忧。那瓜子已纵断为两半，两半瓣的瓜仁紧紧地装塞在两半瓣的瓜子壳中，好像日本版的洋装书，套在很紧的厚纸函中，不容易取它出来。这种洋装书的取出法，现在都已从日本人那里学得，不要把指头塞进厚纸函中去力揠，只要使函口向下，两手扶着函，上下振动数次，洋装书自会脱壳而出。然而半瓣瓜子的形状太小了，不能应用这个方法，我只得用指爪细细地剥取。有时因为练习弹琴，

两手的指爪都剪平，和尚头一般的手指对它简直毫无办法。我只得乘人不
见把它抛弃了。在痛感困难的时候，我本拟不再吃瓜子了。但抛弃了之后，
觉得口中有一种非甜非咸的香味，会引逗我再吃。我便不由地伸起手来，
另选一粒，再送交臼齿去咬。不幸而这瓜子太燥，我的用力又太猛，“格”
地一响，玉石不分，咬成了无数的碎块，事体就更糟了。我只得把粘着唾
液的碎块尽行吐出在手心里，用心挑选，剔去壳的碎块，然后用舌尖舐食
瓜仁的碎块。然而这挑选颇不容易，因为壳的碎块的一面也是白色的，与
瓜仁无异，我误认为全是瓜仁而舐进口中去嚼，其味虽非嚼蜡，却等于嚼砂。
壳的碎片紧紧地嵌进牙齿缝里，找不到牙签就无法取出。碰到这种钉子的
时候，我就下个决心，从此戒绝瓜子。戒绝之法，大抵是喝一口茶来漱一
漱口，点起一枝香烟，或者把瓜子盆推开些，把身体换个方向坐了，以示
不再对它发生关系。然而过了几分钟，与别人谈了几句话，不知不觉之间，
会跟了别人而伸手向盆中摸瓜子来咬。等到自己觉察破戒的时候，往往已
经咬过好几粒了。这样，吃了非戒不可，戒了非吃不可；吃而复戒，戒而复吃，我为它受尽苦痛。这使我现在想起了瓜子觉得害怕。

但我看别人，精通此技的很多。我以为中国人的三种博士才能中，咬
瓜子的才能最可叹佩。常见闲散的少爷们，一只手指间夹着一枝香烟，一
只手握着一把瓜子，且吸且咬，且咬且吃，且吃且谈，且谈且笑。从容自
由，真是“交关惬意！”他们不须拣选瓜子，也不须用手指去剥。一粒瓜
子塞进了口里，只消“格”地一咬，“呸”地一吐，早已把所有的壳吐出，
而在那里嚼食瓜子的肉了。那嘴巴真像一具精巧灵敏的机器，不绝地塞进
瓜子去，不绝地“格”，“呸”，“格”，“呸”，……全不费力，可以永无罢休。女人们、小姐们的咬瓜子，态度尤加来得美妙；她们用兰花似
的手指摘住瓜子的圆端，把瓜子垂直地塞在门牙中间，而用门牙去咬它的

尖端，“的，的”两响，两瓣壳的尖头便向左右绽裂。然后那手敏捷地转个方向，同时头也帮着微微地一侧，使瓜子水平地放在门牙口，用上下两门牙把两瓣壳分别拨开，咬住了瓜子肉的尖端而抽它出来吃。这吃法不但“的，的”的声音清脆可听，那手和头的转侧的姿势窈窕得很，有些儿妩媚动人。连丢去的瓜子壳也模样姣好，犹如朵朵兰花。由此看来，咬瓜子是中国少爷们的专长，而尤其是中国小姐、太太们的拿手戏。

在酒席上、茶楼上，我看见过无数咬瓜子的圣手。近来瓜子大王畅销，我国的小孩子们也都学会了咬瓜子的绝技。我的技术，在国内不如小孩子们远甚，只能在外国人面前占胜。记得从前我在赴横滨的轮船中，与一个日本人同舱。偶检行箧，发见亲友所赠的一罐瓜子。旅途寂寥，我就打开来和日本人共吃。这是他平生没有吃过的东西， he 觉得非常珍奇。在这时候，我便老实不客气地装出内行的模样，把吃法教导他，并且示范地吃给他看。托祖国的福，这示范没有失败。但看那日本人的练习，真是可怜得很！他如法将瓜子塞进口中，“格”地一咬，然而咬时不得其法，将唾液把瓜子的外壳全部浸湿，拿在手里剥的时候，滑来滑去，无从下手，终于滑落在地上，无处寻找了。他空咽一口唾液，再选一粒来咬。这回他剥时非常小心，把咬碎了的瓜子陈列在舱中的食桌上，俯伏了头，细细地剥，好像修理钟表的样子。约莫一二分钟之后，好不容易剥得了些瓜仁的碎片，郑重地塞进口里去吃。我问他滋味如何， he 点点头连称 umai, umai ! (好吃，好吃！) 我不禁笑了出来。我看 he 那阔大的嘴里放进一些瓜仁的碎屑，犹如沧海中投以一粟，亏 he 辨出 umai 的滋味来。但我的笑不仅为这点滑稽，本由于骄矜自夸的心理。我想，这毕竟是中国人独得的技术，像我这样对于此道最拙劣的人，也能在外国人面前占胜，何况国内无数精通此道的少爷、小姐们呢？发明吃瓜子的人，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天才！这是一种最有

效的“消闲”法。要“消磨岁月”，除了抽鸦片以外，没有比吃瓜子更好的方法了。其所以最有效者，为了它具备三个条件：一、吃不厌；二、吃不饱；三、要剥壳。

俗语形容瓜子吃不厌，叫做“勿完勿歇”。为了它有一种非甜非咸的香味，能引逗人不断地要吃。想再吃一粒不吃了，但是嚼完吞下之后，口中余香不绝，不由你不再伸手向盆中或纸包里去摸。我们买东西，凡一味甜的，或一味咸的，往往易于吃厌。只有非甜非咸的，可以久吃不厌。瓜子的百吃不厌，便是为此。有一位老于应酬的朋友告诉我一段吃瓜子的趣话：说他已养成了见瓜子就吃的习惯。有一次同了朋友到戏馆里看戏，坐定之后，看见茶壶的旁边放着一包打开的瓜子，便随手向包里掏取几粒，一面咬着，一面看戏。咬完了再取，取了再咬。如是数次，发见邻席的不相识的观剧者也来掏取，方才想起了这包瓜子的所有权。低声问他的朋友：“这包瓜子是你买来的么？”那朋友说“不”，他才知道刚才是擅吃了人家的东西，便向邻座的人道歉。邻座的人很漂亮，付之一笑，索性正式地把瓜子请客了。由此可知瓜子这样东西，对中国人有非常的吸引力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见了瓜子就吃。

俗语形容瓜子吃不饱，叫做“吃三日三夜，长个屎尖头”。因为这东西分量微小，无论如何也吃不饱，连吃三日三夜，也不过多排泄一粒屎尖头。为消闲计，这是很重要的一个条件。倘分量大了，一吃就饱，时间就无法消磨。这与赈饥的粮食目的完全相反。赈饥的粮食求其吃得饱，消闲的粮食求其吃不饱。最好只尝滋味而不吞物质。最好越吃越饿，像罗马亡国之前所流行的“吐剂”一样，则开筵大嚼，醉饱之后，咬一下瓜子可以再来开筵大嚼。一直把时间消磨下去。

要剥壳也是消闲食品的一个必要条件。倘没有壳，吃起来太便当，容易饱，时间就不能多多消磨了。一定要剥，而且剥的技术要有声有色，使

它不像一种苦工，而像一种游戏，方才适合于有闲阶级的生活，可让他们愉快地把时间消磨下去。

具足以上三个利于消磨时间的条件的，在世间一切食物之中，想来想去，只有瓜子。所以我说发明吃瓜子的人是了不起的天才。而能尽量地享用瓜子的中国人，在消闲一道上，真是了不起的积极的实行家！试看糖食店、南货店里的瓜子的畅销，试看茶楼、酒店、家庭中满地的瓜子壳，便可想见中国人在“格，呸”、“的，的”的声音中消磨去的时间，每年统计起来为数一定可惊。将来此道发展起来，恐怕是全中国也可消灭在“格，呸”、“的，的”的声音中呢。

我本来见瓜子害怕，写到这里，觉得更加害怕了。

阅读札记

我们买东西，凡一味甜的，或一味咸的，往往易于吃厌。只有非甜非咸的，可以久吃不厌。瓜子的百吃不厌，便是为此。

谈麻将

海戈

打麻将，据说是中国人机会均等的一种表现。四个人或五个，顺着次序打去，一人赢三家，三家赢一人，或各家都无甚输赢的时候都有。

这是地道的“中学为体”的东西，也许现在人打牌，都去计算那红红绿绿的“化学筹码”，已经是“西学为用”了。听说美国早有麻将公司，日本出了好几部麻将指南，而且有一部还是甚么博士做的。可见这样东西，已经征服了东西洋民族。一直到现在，全国人都在打牌，而似乎尚未被发现，有人骄傲地说：我这付是日本麻将！或说：我打的是美国式的麻将，确证国人尚有爱国心理。

赌我不能反对，因为有建设奖券，黄河水灾救拯券等之必然发行，何况有时我也想侥幸试试那五十万元的彩梦，更何况国民的整数，就是四万万人，恰好四位一桌！

于是我更从而研究，虽非想出指南，也狠得了一些三昧，而夸大地说，在每一桌麻将上，我能察觉中国的国民性。

四个人坐上桌子，搬庄，分筹码，砌牌，掷骰子，这些繁文末节，往往很认真，但开头总是客气（自然，如张宗昌之流是够不上打麻将的），谦和有礼；可是牌到手里，不是拼命在扼下家，——即是不让坐在他的右方的人“吃牌”，就是极力在组织“和三番”，这是一种勇于私斗最好的表现。而这种习惯，完全造成了个人的实际主义的思想。

输了钱的人，常常和旁人（谓之曰抱膀子）口角，或是设法使赢钱者吃点小亏。在旁观者受了一二句闲言，往往缄默；赢家常是笑笑，反正是胜利了，虚数作整数算也没有关系。这都在表示国人爱在云端里看厮杀，而一涉及自己便缩了头的一种无责任的心理，同时也可证明国人的不拘小节，所以二十几省的防区，丢掉了那么四五个省分，是满不在乎。

有人说，中国人能发明打麻将，可证为世界第一聪明的民族，这话确有见解。

以牌论，大致麻将算世界最复杂的赌具，恐怕谁也得承认。牌有一百

几十张，有说不清楚的各式的打法；人数从四个，可以发展到七个，可以许多人合伙打一家，而桌上始终是四单位；起码打八圈（约费时二钟），十六圈，二十四圈，一天一夜，三天三夜，对于后者，我曾亲自看见过，那样的长期抵抗性，真值得佩服。

至于打的技术中，还有许多惊人的，可以不在这儿谈及，不过非人类中的绝顶聪明者，是不能得其神秘耳。

以世界通行的 Poker 来和麻将比，那是小巫见大巫，Poker 何等简单，只准你换一次；麻将可以让你换许多次，所以打洋牌的只能吃香烟，而打麻将，却允许你抱一根国产的烟袋慢慢地抽着。

阅读摘要

麻将可谓中国人的“国粹”，牌桌之上尽显国人的性格特征。

谈茶

吴秋山

茶是木本的植物。它的叶是通年常绿而不脱落的，无论是草木横落的秋天，或者是风雪严寒的冬日，它也依然是那样，没有什么改变。它的茎是从泥土里散出地上，没有主副的分别，所以它是属于常绿灌木 Ever Greens Shrub。每到秋天，便开着白色的花，花梗很短，夹生在叶腋之下，

花冠分为五片，雄蕊很多，但雌蕊只有一个，子房分为三室，每室的里面，都含有两粒胚珠。花形很像白蔷薇，清丽可爱。花谢之后，便结成三角形的木质果实。这和别的水果不同，是不可以摘来生吃的。它的叶很像栀子，为椭圆形，边缘生有锯齿，尖端很是锋锐。味儿清芬，可以采来制干，烹作饮料，很能止渴生津，是一种卫生的饮品。

茶的产量很多，在我国江淮以南诸省都有出产，印度、日本等处也有移植，所以很是普遍。它的别名也不少，据陆羽《茶经》云：“一曰茶，二曰损，三曰荳，四曰茗，五曰葬。”这都是指采取的早晚而言的。它的种类不一，制法也异，然大别可以分为红茶与绿茶两种。大概如印度的红茶，福建的武夷茶、安溪茶，和安徽的祁门茶、普洱茶等，都是属于红茶。而浙江的龙井茶，与安徽的松萝茶等，则是属于绿茶。但这不过是颜色上的区别，其实味道各自不同，而各有其妙处。如果我们能够仔细地吟味，也未始不可各得其风趣哩。

我很喜欢喝茶，无论红茶也好，绿茶也好，几乎天天没有间断过。有时虽然并不觉得口渴，也要泡了一壶，放在书桌上，深深地玩味。这使我悦乐，仿佛什么疲劳，沉闷，都消失在它的色，香，与味里了。这样成为一种癖，而且这癖的历史，已是颇悠久的了。

记得从前我在故乡的时候，斋居清闲，窗明几净，每天，都喜欢饮茶取乐。尝以大如橘子的荆溪小壶，小似荔枝的雪白的若深瓯，成化宣德间的绿色皱痕的瓷碗，瓷盘，龙眼菰片或芒仔草骨编成的壶垫，和点铜锡罐，错落地陈列在茶几上，拣选武夷山岩单层的奇种，或安溪的铁观音，水仙等茶叶。自起窑炉，取晒干了的蔗草与炭心，砌入炉里燃烧。再把盛满清泉的“玉丝锅”，放在炉上。等水开时，先把空壶涤热，然后装入茶叶，慢慢地把开水冲下，盖去壶口的沫，再倒水于壶盖上和小瓯里，轮转地洗

好了瓷瓯之后，茶即注之，色如靺鞨，烟似轻岚，芳冽的味儿，隐隐的沁人心脾。在薄寒的夜里，或微雨的窗前，同两三昵友，徐徐共啜，并吃些蜜饯和清淡的茶食，随随便便谈些琐屑闲话，真是陶情惬意，这时什么尘氛俗虑，都付诸九霄云外了。前人诗云：“寒夜客来茶当酒，竹炉汤沸火初红。”这种情味，到了亲自尝到时，才深深地觉得它的妙处呢。

但近七八年来，独客海上，虽然还是日夕无间地饮着茶；然因事务的束缚，事实上少有从容玩味的机会，不过只是忙里偷闲领略一些趣味而已。而故乡的茶叶，在这儿也不是轻易可以得着，除了有时乡友带来一些之外，是很难尝到的。于是就便改饮绿茶，绿茶虽和福建茶不同，但也清淡可口，另有一种风味。不过不宜泡以小壶，注以小瓯。因为即泡即喝，则水气犹存，淡若无味。若稍停注，又嫌冷腥。如果茶叶过多，则又涩味尽出，终非所宜。所以泡绿茶，最好是用敞口盖瓯，先把茶叶放在瓯里，将水渍湿，候冷，然后以开水冲满之，则色，香，味尽出，有如玉乳琼浆，秋兰春雪，真教人醉倒了。张岱《兰雪茶》里云：

煮禊泉，投以小罐，则香太浓郁。杂入茉莉，再三较量，用敞口瓷瓯淡放之。候其冷，以旋滚汤冲泻之，色如竹箨方解，绿粉初匀，又如山窗初曙，透纸黎光；取清妃白倾向素瓷，真如百茎素兰同雪涛并浓也。

张氏所说，虽然是指日铸雪芽而言，但绿茶泡法，都应如是。

江南的茶馆，也是一种消闲涤虑的胜地，如果身无事牵，邀了一二知友，在茶馆里泡了一壶清茶，安闲地坐他几个钟头，随意啜茗谈天，也是悠然尘外的一种行乐法子。不过他们泡茶，常爱参加几朵黛黛花，或茉莉花，玫瑰花之类，实在未免“抹煞风景”。虽然花茶的味道较为馥郁，但已失

却了喝茶的真意味了。田艺衡《煮泉小品》云：

人有以梅花菊花茉莉花荐茶者，虽风韵可赏，亦损茶味，如有佳茶亦无事此。

诚然，喝茶要鉴赏其自然的妙味，故参花之茶，气不足贵耳。田氏又云：

“茶之团者片者，皆出于碾硙之末，既损其味，复加油垢，即非佳品，总不若今之芽茶也，盖天真者自胜耳。芽茶以火作者为次，生晒者为上，亦更近自然，且断烟火气耳。”可谓讲究绿茶的妙谛。

我前月游西子湖，友人柳君送我半斤翁家村的野茶，即是田氏之所谓名晒的芽茶。我带了回来，尝于晨昏闲暇之时喝之，味儿确比普通的龙井甘冽，别有风韵，寒斋清赏，乐趣盎然，真使我两腋生风了。

安徽茶也另有风味，但最好的要算松萝，因它也是芽茶之一，而有自然的妙味也。他如六安，普洱等，虽与武夷茶近似，然不及武夷远甚。至于祁门，则与印度的红茶同类，味道都很浓厚，有时尝尝也还可以，如果加糖及牛奶，也失喝茶的真意耳。

日本人喝茶的风气也很盛行，他们对于茶叶、茶具和泡茶的开水等，都很讲究，日本的“茶道”（Teaism），意指在这苦难的有缺陷的现世里，享受一点乐趣，使日常生活不致毫无意味，这是一种正当的娱乐，我的喝茶之意也即在此。

阅读摘要

我很喜欢喝茶，无论红茶也好，绿茶也好，几乎天天没有间断过。有

时虽然并不觉得口渴，也要泡了一壶，放在书桌上，深深地玩味。这使我悦乐，仿佛什么疲劳、沉闷，都消失在它的色、香与味里了。

谈劝酒

知堂

因为收罗同乡人著作，得见兰亭陈延灿的《邮余闲记》初二集各二卷，初集系抄本，二集木刻本，有康熙乙亥年序，大约可以知道著书的时日。陈君的思想多古旧，特别是关于女人的，如初集卷上云：

人皆知妇女不可烧香看戏，余意并不宜探望亲戚及喜事宴会，即久住娘家亦非美事，归宁不可过三日，斯为得之。

但是卷下有关饮酒的一节，却颇有意思：

古者设酒原从大礼起见，酬天地，享鬼神，欲致其馨香之意耳。渐及后人，喜事宴会，借此酬酢，亦以通殷勤，致欢欣而止，非必欲其酩酊配酶，淋漓几席而后为快也。今若享客而止设一饭，以饱为度，草草散场，则太觉索然，故酒为必需之物矣。但会饮当有律度，小杯徐酌，假此叙谈，宾主之情通而酒事毕矣，何必大觥加劝，互醉不休，甚至主以能劝为强，客以善避为巧，竟能争智之场，又何有于欢欣哉。

又见今人钱振锽著《课余闲笔补》中一则云：

“天下第一下流莫如豁拳角酒，切记此等闹鬼千万不可容他入席。”

二君都说得有理，不佞很有同意，虽然觉得钱君的话未免稍愤激一点，

简单一点，似乎还该有点说明。本来赌酒也并无什么不可，假如自己真是喜欢酒喝。豁拳我不大喜欢，第一因自己不会，许多东西觉得不喜欢，后来细细想实在是因为不会之故，恐怕这里也是难免如此。第二，豁拳的叫声与姿势有点可畏，对角线的对豁或者还好，有时隔着两座动起手来，中间的人被左右夹攻，拳头直出，离鼻尖不过一公分，不由不感到点威吓。话虽如此，挥拳狂叫而抢酒喝，虽似粗暴，毕竟也还风雅，我想原是可以原谅的。不过这里当然有必须的条件，便是应该赢拳的人喝酒，因为这酒算是赏品。为什么呢？主人请客吃酒，那么酒一定是好东西，希望大家多喝一点，豁拳赌酒，得酒的饮，正是当然的道理。现在的规矩似乎都是输者喝酒，仿佛是一种刑罚似的，这种办法恐怕既不合理也还要算失礼吧。盖酒如是敬客的好东西，不能拿来罚人，又如是用以罚人的坏东西，则岂可以敬客乎。不佞于此想引申钱君的意思，略为改订云：主客赌酒，胜者得饮。豁拳虽俗，抢酒则雅，此事可行，如现今所为，殊无可取，则不佞对于钱君之说亦只好附议耳。

陈君没有说到豁拳，所反对的只是劝酒，大约如干杯之类。主与客互酬，本是合理的事，但当有律度，要尽量却也不可太过量，到了酩酊醉，淋漓几席，那就出了限度，不是敬客而是以窘人为快了。这里的意思似乎并不以酒为坏东西，乃因为酒醉是苦事的缘故吧。酒既是敬客的好东西，希望客人多喝，本来可以说是主人的好意，可是又要他们多喝以至于醉而难受，则好意即转为恶意了。凡事过度就会难受，不必一定是喝酒至醉，即吃饭过饱也是如此。我曾听过一件故事，前清有一位孝子是做知府者，每逢老太太用饭，站在旁边侍候着，老太太吃完一碗就够了，必定请求加餐，不听时便跪求，非允许添饭决不起来。老太太没法只好屈服，却恳求媳妇道，请你告诉老爷不要再孝了，我实在受不住了。强劝酒的主人大有如此

情形，客人也苦于受不住，却是无处告诉。先君是酒量很好的人，但是痛恨人家的强劝，祖母方面的一位表叔最喜劝酒，先君遇见他劝时就绝对不饮，尝训示云，对此等人只有一法，即任其满酬，就是流溢桌上也决不顾。此是昔者大将军对付石崇的方法，我虽佩服却不能实行，盖由意志不坚强，平常也只好应酬一半，若至金谷园中必踏王丞相之覆辙矣。

酒本是好东西，而主人要如此苦劝恶劝才能叫客人喝下去，这到底是什么缘故呢？我想，这大抵因为酒这东西虽好而敬客的没有好酒的缘故吧。不佞不会喝酒而性独喜喝，遇酒总喝，因此颇有阅历，截至今日为止我只喝过两次好酒，一回是在教我读四书的先生家里，一回是一位吾家请客的时候，那时真是抢了也想喝，结果都是自动的吃得大醉而回。此外便都很平常，有时也会喝到些酒，盖虽是同类而且异味，这种时候大约劝酒的手段就是很必须了，输了罚酒的道理也讲得过去。刘继庄在《广阳杂记》中云：

“村优如鬼，兼之恶酿如药，而主人之意则极诚且敬，必不能不终席，此生平之一劫也。”

此寥寥数语，盖可为上文作一疏证矣。

阅读摘要

酒既是敬客的好东西，希望客人多喝，本来可以说是主人的好意，可是又要他们多喝以至于醉而难受，则好意即转为恶意了。凡事过度就会难受，不必一定是喝酒至醉，吃饭过饱也是如此。

古槐梦遇

俞平伯

七

曹子桓对他的弟弟说：“贵为天子，富有四海，那里还有余地呢。”子建恭默。有一天又说：“我们从前学的，做皇帝以后好像没有什么用处了。”子建回答：“阿哥客气。”（此节可入世说）

一五 游十殿小记之一

第一殿，诸王之领袖，位分尊肃。王最慈祥，又最马虎。判官一口上海白，小胡子，曹司各员或朴实如乡下佬，或轻佻如开口跳。办事不用公案，都排排坐，也有站着的，好像要照相。王及判官坐极左端，余者递右。殿上洞然，看不见什么刑具，有两个牛头马面缩在壁角落里，几乎不大看得见，大概也总在睡了。

总之不过如此而已，他这么这么，我就这么这么好了。斯真不愧为十殿之尊也。仿佛有谁告诉我，这儿不但公事马虎而已，有时还顺便给人家

劝架。“她人在这儿。”于是走出一个老妈子式的原告来，被告本以另一案解往这儿来，她乃邀而击之。案情也有点恍惚了，大概他在调戏她的眷属，同时又公然说出非调戏不可的理由。“恁说可气不可气？”后来居然和解成立。这末看来非但阎王是了不得，即小鬼这一口上海白，说的实在不错也。

一七

婆子被一恶物袭击，啼哭，求救于某。时某也，正穿着碧色军服，手插在裤袋内，来回走着，悠然地衔着烟卷。他不愿意被要求去攻击那恶物，但是没有拒绝的理由。勉强在一大铁匣一端之中心，点一个火，那里边便激烈地震荡起来了，竭数人之力持之。他悠然，而猛兽已受了伤。第二步是随意放一枪，不知又点了一个火没有，就此了却该物，虽然也没看见婆子的千恩万谢。

正吃着饭，有物拱门，戛戛作响，报冤来也。猎者瞿然起。

来者乃比较幼小之物，当不得一击的。既有了力气无处用，只好客客气气与它问讯。“我的大哥被你杀了，就算天数吧，二哥今天又死了，知道吗？你杀它做什么？它碍着你？你做这件事凭了谁的名字呢？此刻就杀我最好，否则请你告诉你的儿子，他长大了，我等他。”绵里针似的话，竟把我们的英雄窘透了。他面前明明只有两条路，其一是再屠杀，又其一是用了儿子的血，长大了的儿子的血来还债。前者显然是不可能，那末，他以后的年光都将在忍耐痛伤里度过，娶媳的生命将在“暂借”的条件下长大。而且，他必须好好地保育他那千金之子，供异日猛兽爪牙一刹那的撕裂。无端的义侠付出这么多的代价，似乎觉得不大值得的，他却始终承认了，这是唯一的路。